

证券代码：603569
债券代码：113519

证券简称：长久物流
债券简称：长久转债

公告编号：2021-038

北京长久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短期委托理财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委托理财受托方：具有合法经营资格的金融机构
- 委托理财金额：拟不超过人民币 2.50 亿元
- 委托理财期限：不超过一年
- 履行的审议事项：北京长久物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长久物流”）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短期委托理财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该事项尚需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一、 委托理财概况

1、委托理财目的

为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合理利用资金，在确保公司正常经营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公司及下属子公司拟使用部分暂时闲置自有资金投资于安全性高、流动性好、风险低的理财产品。

2、资金来源

具有合法经营资格的金融机构销售的保本型理财产品。

3、委托理财的实施主体

北京长久物流股份有限公司及下属子公司

4、委托理财的额度

公司及子公司拟使用最高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2.50 亿元的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短期委托理财，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以循环滚动使用。

5、产品种类

为控制风险，投资产品品种仅限于安全性高、流动性好、风险低、单笔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的理财产品。

6、决议有效期

授权期限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内有效。

7、关联关系说明

公司与理财产品的发行主体不得存在关联关系。

二、公司对相关风险的内部控制

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后，公司严格遵守审慎投资原则，选择较低风险的投资品种。公司财务部相关人员将及时分析和跟踪理财产品投向、项目进展情况，如评估发现存在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风​​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措施，控制投资风险。公司内部审计部门负责对理财产品的资金使用与保管情况进行内部审计与监督，每个季度末应对所有理财产品投资项目进行全面检查，并根据谨慎性原则，合理地预计各项投资可能发生的收益和损失，并向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报告。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公司将依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在公司定期报告中披露报告期内理财产品投资以及相应的损益情况。

三、使用自有资金进行短期委托理财对公司的影响

在确保不影响公司日常经营资金需求的前提下，公司使用自有资金进行短期委托理财，购买保具有合法经营资格的金融机构销售的保本型理财产品，有利于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增加公司投资收益。

四、风险提示

公司及下属子公司拟投资的理财产品均属于较低风险的投资品种，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的影响较大，不排除投资及投资收益存在风险的可能性；公司及下属子公司将根据经济形势以及金融市场的变化适时适量地介入，因此短期投资的实际收益不可预期。

五、决策程序的履行及监事会、独立董事意见

（一）董事会审议情况

2021年4月16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短期委托理财的议案》，同意公司及下属子公司拟利用不超过人民币2.50亿元的闲置自有资金进行阶段性委托理财，资金可以滚动使用，期限不超过一年，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监事会审议情况

2021年4月16日，公司召开第四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短期委托理财的议案》，同意公司及下属子公司拟利用不超过人民币2.50亿元的闲置自有资金进行阶段性委托理财，资金可以滚动使用，期限不超过一年。公司使用自有资金进行短期委托理财，购买具有合法经营资格的金融机构销售的保本型理财产品，有利于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增加公司投资收益。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就该事项发表独立意见如下：

“公司目前经营情况良好，财务状况稳健，在保证流动性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短期委托理财，有利于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增加公司投资收益，且不会影响公司主营业务发展，也不存在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公司采取了严格的风险控制措施，有利于控制投资风险，保障资金安全。本次投资理财事项的审批程序符合相关规定。我们同意公司及下属子公司在不影响正常生产经营的前提下，使用不超过人民币2.50亿元的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短期委托理财。”

特此公告

北京长久物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4月17日